

**上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**  
**关于2023年“四上”企业入库任务分解的**  
**通 知**  
**（征求意见稿）**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直有关单位，开发区管委会：

“四上”企业是地区经济发展的主导力量和重要支撑，是常规统计监测的主要对象。明确“四上”企业统计入库职责，及时将符合条件的企业纳入各项统计调查中，确保“四上”企业能及时、全面在统计联网直报平台填报数据，能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反映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。根据县委、县政府工作要求，现将2023年“四上”企业入库任务分解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入库标准和流程**

（一）**规上单位标准**（以下所称营业收入均指纳税申报表的数据）

**1. 规模以上工业：**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，必须为一般纳税人。

**2.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：**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、年主营业务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单位，必须为一般纳税人。

**3.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：**年主营业务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单位。

**4. 规模以上服务业：**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服务业法人单位，包括：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卫生；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服务业法人单位，包括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教育，以及物业管理、房地产中介服务、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；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服务业法人单位，包括：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，社会工作。

**5. 有资质的建筑业：**近期有经营活动的有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。

**6.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：**有开发经营活动的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。

**7. 投资项目：**新建或购置500万元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。

## **(二) 申报时限**

1. 月报条件和申报时间：月报申报只能是去年第四季度以来新成立的企业，申报时间每月20日之前。

2. 年报条件和申报时间：只要符合条件的企业都可以申请入库，申报时间为10月20日之前。

3. 投资项目申报分两种情况：（1）5000万元及以上项目每月20日之前上报；（2）500万元—5000万元投资项目每月10之前。

## **二、目标任务**

2023年，全年完成“**个转企**”100家，规上企业类入库242家，固定资产投资类500万元以上建设项目130个。

发改委：500万元以上投资建设项目年度入库100个，手续齐备，随时入库。

科工信局：工业类企业年度入库35家（含开发区和住建局30家），新开业企业达到规模随时入库，成长企业10月底完成；

开发区：工业类企业年度入库20家；服务业类企业5家；500万元以上投资建设项目年度入库30个，10月底完成；

住建局：商砼类企业入库10家；建筑类企业、房地产项目年度入库50家，10月底完成；

农业农村局：农业服务类企业年度入库5家，10月底完成；

市场监管局：结合第二部分各行业的入库标准进行筛选，筛选之后，“个转企”完成100家，主要包含批零住餐类企业，2月底完成；

交通运输局：物流运输、驾校类企业年度入库5家，10月底完成；

商务局：批零住餐类企业年度入库30家；服务业类企业入库5家；对于“个转企”后达到规模的随时入库，成长企业10月底完成；

卫健体委：私立医院类年度入库1家，10月底完成；

教体局：教育机构、培训机构、民办学校类企业年度入库3家，10月底完成；

民政局：养老机构类企业年度入库3家，10月底完成；

文广旅局：文化、娱乐旅游类企业年度入库3家，对于“个转企”后达到规模的随时入库，成长企业10月底完成；

人社局：劳务输出类、技能培训类企业年度入库3家，10月底完成；

26个乡镇（街道）：蔡都、芦岗、重阳、卧龙四个街道办事处需完成规上企业类年度入库7家，行业不限；其它每个乡镇需完成规上企业年度入库3家，行业不限。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摸清企业底数，建立培育台账。**各职能部门、各乡镇街道对辖区内企业进行全面摸排调研，建立“拟入库”企业信息台账，筛选出短时间达到入库标准的“成长型”企业，做好培育工作，督促达标企业及时纳入一套表名录库，做到“应入尽入，应统尽统”。紧盯时间节点，把握工作节奏，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能入尽入、不瞒不漏。

**（二）深入企业走访，强化业务指导。**实地走访拟入库企业，实地查看企业生产经营情况，现场解决企业入库有关问题，对符合申报标准的企业进行“一对一”指导，为企业入库工作“排忧解难”。通过实地查看运营规模、经营状况的方式，做到了数据采集方式规范统一，确保相关数据来源有据、严谨准确、科学合理。

**（三）加强部门对接，做好入库协助。**各责任单位和职能部门主动对接，各司其职，通力协作，履行好行业主管部门职责。各部门要结合分管行业发展情况，对“四上”企业及重点培育对象，制定“一企一策”精准扶持措施，及时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，并在国家投资项目申报、企业融资等方面给予倾

斜，促进在库企业稳产增收，做大做强，稳定企业在库，推动“个转企”企业早入库、早报数。

**（四）建立约束机制，严格督导考核。**督查局将对“四上”企业培育入库工作列入专项督查，对成绩突出的单位予以通报表扬，对重视不够、组织不力、措施不实，导致培育入库工作成效不明显的予以通报批评，严肃追责问责。

#### **四、征求意见期限方式**

本稿自在上蔡县人民政府官网上发布之后，在2023年1月30日至2023年3月1日之内通过寄信（地址：上蔡县蔡都大道129号县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收）、邮箱（scxqytzgg@126.com）等方式对征求意见稿提出宝贵意见。

附件：县直各单位及乡镇街道2023年“四上”企业入库任务分解表

